****

**新时代职业教育动态**

2021年第12期

（总第19期）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一、2021年9月22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35号）要求各相关单位（一）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二）提升教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能力。（三）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培训。（四）降低大学生创新创业门槛。（五）便利化服务大学生创新创业。（六）落实大学生创新创业保障政策。（七）建强高校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八）提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带动作用。（九）继续加大对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支持力度。（十）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十一）落实普惠金融政策。（十二）引导社会资本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十三）完善成果转化机制。（十四）强化成果转化服务。（十五）完善大赛可持续发展机制。（十六）打造创新创业大赛品牌。（十七）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信息服务平台。（十八）加强宣传引导。

二、2021年9月26日，国家教材委员会印发了《“党的领导”相关内容进大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这是首次就“党的领导”相关内容一体化融入大中小学课程教材作出的整体设计，是在大中小学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教育的重要举措，对于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具有重大意义。

三、2021年10月10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

（一）编制背景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教育饱含深情，多次对福建教育提出重要要求、寄予殷切期望。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发展，始终将其摆在优先发展战略位置，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十三五”以来，福建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全面完成，多项教育主要指标位居全国前列，学前三年入园率98.81%，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3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7.33%，高等教育毛入学率57.88%，比2015年分别增长1.52%、1.16%、3.23%、15.08%，教育发展迈上新台阶，总体发展水平进入全国中上行列，为“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是福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重大战略机遇期。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科学编制实施《福建省“十四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对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具有重要意义。依据《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编制本《规划》。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福建教育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增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构筑新阶段福建教育发展战略新优势，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实现教育现代化2035年奋斗目标夯实基础。

《规划》提出，到2025年，基本建成高质量教育体系，各级各类教育总体发展水平进入东部中等行列，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全方位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超越迈出重要步伐。明确学前教育入园率达到99%、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9%以上、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7%以上等15个主要发展指标。围绕“立德树人成效更好、教育公平机会更多、内涵建设质量更优、服务发展能力更强、教育治理效能更高”五大发展目标，谋划部署今后五年教育发展6项主要任务，27项重大项目。

（三）主要内容

《规划》是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引导教育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25年。全文分为三大部分、八个章节：

第一部分是前言和第一章，主要说明规划编制的依据和期限，总结“十三五”全省教育发展成效，分析面临形势，提出今后五年我省教育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二部分是第二章至第七章，围绕发展目标，部署未来五年教育发展6项重点任务。一是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包括完善大中小幼一体化思政工作体系、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提升协同育人水平；二是推进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包括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构建适应技能型社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构建集群创新开放多元的高等教育体系、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三是增强服务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能力，包括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加快构建高校科研创新体系、建设区域教育协同发展新机制；四是强化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撑保障，包括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推动数字时代的教育创新、构建教育开放新格局、健全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五是推进教育治理能力现代化，包括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进依法治教和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健全教育领域安全风险防范体系；六是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包括完善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机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大力提高教育系统党建科学化水平。

第三部分是第八章，重点阐述保障重点任务与重大项目工程顺利实施的主要措施，包括强化组织实施、加强监测评估、营造良好氛围等3个方面。

四、为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含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开放教育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形式）广告发布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和高校合法权益，净化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发展环境，2021年10月11日，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广告发布、内容、程序等提出规范性要求，并部署开展违法违规广告专项整治行动，推动建立长效监管机制。

五、2021年10月12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思想。（二）。坚持立德树人、德技并修；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面向市场、促进就业；坚持面向实践、强化能力；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三）到2025年，技能型社会建设全面推进。到2035年，技能型社会基本建成。（四）巩固职业教育类型定位。（五）推进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六）促进不同类型教育横向融通。（七）优化职业教育供给结构。（八）健全多元办学格局。（九）协同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十）丰富职业学校办学形态。（十一）拓展校企合作形式内容。（十二）优化校企合作政策环境。（十三）强化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十四）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十五）改进教学内容与教材。（十六）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十七）提升中外合作办学水平。（十八）拓展中外合作交流平台。（十九）推动职业教育走出去。（二十）加强组织领导。（二十一）强化制度保障。（二十二）优化发展环境。

六、2021年10月12日，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2021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21〕37号），要求各相关单位（一）各高校要把信息公开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创新公开方式，加强二级单位统筹联动，强化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和平台建设，不断提高公开实效。（二）、各高校要把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作为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和推动信息公开的重要举措，认真做好工作总结和数据统计，按时保质做好年度报告的编制、发布工作。年度报告要全面体现本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内容丰富、结构严谨、条理清晰、数据资料真实准确。（三）教育部直属高校应将报告电子版通过电子邮箱gongkai@moe.edu.cn报送教育部备案，无需提交纸质版。教育部将在部门户网站相关专栏内汇总展示各直属高校年度报告。（四）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做好本行政区域内高校的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把推进高校信息公开的工作举措和有关情况纳入本部门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按规定时间发布报告，并及时报教育部备案。

七、为了激励福州市各类技能人才积极参与各级各类职业技能竞赛，展现新时代技能人才的风采，2021年10月31日，福州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州市职业技能竞赛奖励办法（试行）》，对奖励对象、申报时间和奖励标准等作了明确规定。

该办法奖励对象为由福州市组队或推送的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及其他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的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取得优异成绩的选手和指导专家组（教练团队），竞赛奖励每年申报一次，由本人及所在单位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报。

《奖励办法》加大了对技能人才激励力度，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和指导专家组，分别给予10万元至50万元奖励；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获奖选手和指导专家组分别给予3万元至20万元奖励；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其他国家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各职业金银铜牌获奖选手和指导专家组分别给予3万元至10万元奖励；福建省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各职业前三名获奖选手分别给予1万元至3万元奖励；福州市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各职业前三名的获奖选手分别给予两千元至五千元奖励，对市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各项目第一名的选手授予“福州市技术能手”称号。

《奖励办法》还提出，入选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参加职业技能大赛的优秀选手国家级一类竞赛前20名，国家级二类竞赛前15名；省级一类竞赛前5名，省级二类竞赛前3名可按国家有关规定，直接通过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到技工院校与所获技能奖项相关的岗位任教。